

证券代码：000526

证券简称：学大教育

公告编号：2025-075

学大（厦门）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学大（厦门）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10:00在北京市朝阳区樱辉科技中心4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，以及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审计、内控专项审计等，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89 万元（含税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学大（厦门）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